

证券代码：000539、200539

证券简称：粤电力 A、粤电力 B

公告编号：2025-24

公司债券代码：149418

公司债券简称：21粤电02

公司债券代码：149711

公司债券简称：21 粤电 03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，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5月2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5年5月28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上午9:15至9:25，9:30至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33楼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郑云鹏先生

6、会议应到董事10人（其中独立董事4人），实到董事10人（其中独立董事4人），会议应到监事6人（其中独立监事2人），实到监事6人（其中独立监事2人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部门部长、年审会计师、公司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序号	股东类别	人数	代表股份	比例
一	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	31	3,798,200,807	72.3428%
	其中：A股股东	5	3,749,178,865	84.2157%
	B股股东	27	49,021,942	6.1400%
二	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（代理人）	430	42,445,776	0.8084%
	其中：A股股东	409	14,900,201	0.3347%
	B股股东	21	27,545,575	3.4501%
三	合计出席会议股东（代理人）	461	3,840,646,583	73.1512%
	其中：A股股东	414	3,764,079,066	84.5504%
	B股股东	48	76,567,517	9.5900%
四	中小股东（代理人）	458	196,505,644	3.7428%
	其中：A股股东	412	131,594,804	2.9559%
	B股股东	47	64,910,840	8.1300%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、议案表决方式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

（1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3,032,626	99.9722%	720,420	0.0191%	326,020	0.0087%
B股	48,975,911	63.9643%	27,591,606	36.0357%	0	0.0000%
合计	3,812,008,537	99.2543%	28,312,026	0.7372%	326,020	0.0085%
中小股东	167,867,598	85.4263%	28,312,026	14.4077%	326,020	0.1659%

（2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--	----	----	----
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2,941,926	99.9698%	762,920	0.0203%	374,220	0.0099%
B股	49,207,962	64.2674%	27,238,955	35.5751%	120,600	0.1575%
合计	3,812,149,888	99.2580%	28,001,875	0.7291%	494,820	0.0129%
中小股东	168,008,949	85.4983%	28,001,875	14.2499%	494,820	0.2518%

(3) 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财务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2,961,826	99.9703%	759,420	0.0202%	357,820	0.0095%
B股	49,354,422	64.4587%	27,213,095	35.5413%	0	0.0000%
合计	3,812,316,248	99.2624%	27,972,515	0.7283%	357,820	0.0093%
中小股东	168,175,309	85.5829%	27,972,515	14.2350%	357,820	0.1821%

(4) 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方案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2,948,546	99.9700%	793,020	0.0211%	337,500	0.0090%
B股	49,270,422	64.3490%	27,297,095	35.6510%	0	0.0000%
合计	3,812,218,968	99.2598%	28,090,115	0.7314%	337,500	0.0088%
中小股东	168,078,029	85.5334%	28,090,115	14.2948%	337,500	0.1718%

(5) 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报告〉和〈2024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2,946,326	99.9699%	766,420	0.0204%	366,320	0.0097%
B股	49,354,422	64.4587%	27,213,095	35.5413%	0	0.0000%
合计	3,812,300,748	99.2620%	27,979,515	0.7285%	366,320	0.0095%
中小股东	168,159,809	85.5751%	27,979,515	14.2385%	366,320	0.1864%

(6) 审议《关于2025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2,922,926	99.9693%	770,320	0.0205%	385,820	0.0103%
B股	49,328,562	64.4249%	27,238,955	35.5751%	0	0.0000%
合计	3,812,251,488	99.2607%	28,009,275	0.7293%	385,820	0.0100%
中小股东	168,110,549	85.5500%	28,009,275	14.2537%	385,820	0.1963%

(7) 审议《关于2025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2,942,526	99.9698%	777,720	0.0207%	358,820	0.0095%
B股	49,318,562	64.4119%	27,248,955	35.5881%	0	0.0000%
合计	3,812,261,088	99.2609%	28,026,675	0.7297%	358,820	0.0093%
中小股东	168,120,149	85.5549%	28,026,675	14.2625%	358,820	0.1826%

(8) 审议《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A股	3,762,852,526	99.9674%	870,720	0.0231%	355,820	0.0095%
B股	45,205,542	59.0401%	31,361,975	40.9599%	0	0.0000%
合计	3,808,058,068	99.1515%	32,232,695	0.8393%	355,820	0.0093%
中小股东	163,917,129	83.4160%	32,232,695	16.4029%	355,820	0.1811%

(9) 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、股东会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

表决结果：通过（本议案为以特别决议通过议案，同意票数比例为98.0980%，占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）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
A股	3,755,104,422	99.7616%	8,408,724	0.2234%	565,920	0.0150%
B股	12,492,345	16.3155%	64,075,172	83.6845%	0	0.0000%
合计	3,767,596,767	98.0980%	72,483,896	1.8873%	565,920	0.0147%
中小股东	123,455,828	62.8256%	72,483,896	36.8864%	565,920	0.2880%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经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陈凌、颜丽欣律师见证，律师们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及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